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A. HOLDINGS LIMITED
G.A. 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並以 *German Automobil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之名稱於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8126)

**變更執行董事、公司秘書、
授權代表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

G.A. 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楊植生先生(「楊先生」)因為尋求其他事業發展機會，已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等職務，由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起生效。李國勇先生(「李先生」)因需要投入更多精力處理其個人事業發展，亦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等職務。

楊先生及李先生各自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等各自辭任之任何事宜須提呈董事會及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馬恒幹先生(「馬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以及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由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起生效。馬先生，52歲，擁有逾30年工作經驗，主要供職於香港專業服務、美國及亞太區石油化工、電子及資源行業。彼亦於香港及美國上市公司之業務管理方面累積豐富經驗。

馬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美國蒙大拿州公認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彼畢業於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商學院、香港科技大學及香港理工學院(香港理工大學之前身)。

馬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一月期間及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十月期間分別擔任萬德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建資源集團有限公司及易貿通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63，為一家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馬先生亦為多家私營公司之董事。

董事會亦宣佈，周明先生(「周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接替李先生，由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起生效。周先生，42歲，畢業於中國政法大學並持有北京大學法學院頒授之法律碩士學位。周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環球律師事務所(北京)並於二零零七年晉升為合夥人。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馬先生及周先生(i)就創業板上市規則而言，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於本公司股份概無擁有符合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之任何權益；(iii)並無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及(iv)於過去三年並未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上述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

本公司與馬先生及周先生分別訂立服務合約及委聘書，均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起為期三年。馬先生於本公司之酬金包括薪金及租金補償合共每年1,800,000港元，以及經參考其於本集團之職責、本集團表現及市場基準釐定之酌情花紅。周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為每年220,000港元，由董事會參考其工作量及職責釐定。

馬先生及周先生將任職至下屆股東大會，並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此後，彼等將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楊先生及李先生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誠摯謝意，亦謹此熱烈歡迎馬先生及周先生之新任命。

承董事會命
G.A.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羅文材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羅文材先生、林居正先生、蔡忠友先生、陳鎮欽先生、張希先生及馬恒幹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明先生、尹斌先生及宋啟紅女士。

本公告(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於各重大方面乃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ii)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或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本公告自其刊載日期起將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欄內至少連續刊載七天，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ga-holdings.com.hk)內。